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蔡淑芬
電話：04-7531810
傳真：04-7283264
電子信箱：e630048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永靖鄉永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4月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05010951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05年度「品格與美感教育歌曲歌唱比賽暨讀經成果展」實施計畫（共1個電子檔）（0109513A00_ATTCH3.docx）

主旨：轉知彰化縣各級學校家長會聯合會辦理105年度「品格與美感教育歌曲歌唱比賽暨讀經成果展」實施計畫乙份（如附件），請貴校協助轉知所屬並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彰化縣各級學校家長聯合會105年3月2日彰家聯合會字第10501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相關訊息，請參閱實施計畫。
- 三、如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本案聯絡人：賴曉萱、胡美均秘書，電話：04-8223343轉分機269、266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
副本：彰化縣各級學校家長會聯合會、本府教育處

